

##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15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本次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2）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应波先生、张庆先生、许峰源先生、王靖宇先生、张华先生、刘春松先生、王林先生及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苒洲先生、汪东先生、周凯先生、孙健鸣先生的个人简历等资料，认为上述各位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与能力，未发现《公

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亦不存在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 同意《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苒洲、汪东、周凯、孙健鸣

2020 年 3 月 16 日